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星控股

MILLION STARS HOLDINGS LIMITED

萬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3)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特色

GEM的地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萬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財務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比較數字以港元(「港元」)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3	46,774	209,261
銷售成本		<u>(44,953)</u>	<u>(193,473)</u>
毛利		1,821	15,788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4	2,311	2,887
銷售及分銷開支		(433)	(578)
行政開支		(24,120)	(27,108)
已確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淨額		(7,963)	(21,432)
已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7,652)	(270)
已確認商譽減值虧損		-	(2,406)
已確認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減值虧損撥回		-	1,41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11,031)
財務成本	5	<u>(114)</u>	<u>(1,128)</u>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36,150)	(43,863)
所得稅開支	6	<u>-</u>	<u>(26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36,150)</u>	<u>(44,130)</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466	7,436
應佔聯營公司匯兌差額		<u>-</u>	<u>3,630</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u>3,466</u>	<u>11,0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u>(32,684)</u></u>	<u><u>(33,064)</u></u>
		二零二二年 港仙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港仙 (經審核)
每股虧損	8		
基本		<u><u>(7.49)</u></u>	<u><u>(10.51)</u></u>
攤薄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24	18,400
使用權資產		469	445
無形資產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商譽		–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29,607
		4,793	48,452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9	4,783	28,8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15,128	66,724
銀行及現金結餘		19,917	1,446
		139,828	96,989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52,861
		139,828	149,85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	–	7,9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6,014	14,031
股份認購所得墊付款項		–	6,300
應付一名股東款項		–	35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654
借貸		9,327	10,162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604	–
租賃負債		286	454
當期稅項負債		2,127	4,258
		28,358	44,120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有關之負債		–	22,412
		28,358	66,532
流動資產淨值		111,470	83,31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6,263	131,770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u>177</u>	<u>—</u>
		<u>177</u>	<u>—</u>
資產淨值		<u>116,086</u>	<u>131,7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4,880	4,200
儲備		<u>111,206</u>	<u>127,570</u>
權益總額		<u>116,086</u>	<u>131,77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0號港晶中心7樓702A及B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主要為提供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移動支付技術支持服務及數字資產業務。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四日起暫停買賣，並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恢復買賣。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本」及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後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之定義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例子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本 ¹

¹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收購日期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之業務合併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	— 提供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包括推廣線上遊戲等)
移動支付技術支持服務	— 提供移動支付技術支持服務
數字資產業務	— 加密貨幣相關業務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因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其分開進行管理。

年內，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分拆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	39,649	209,261
數字資產業務	7,125	—
	<u>46,774</u>	<u>209,261</u>

年內，按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分拆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隨時間	39,649	209,261
時間點	7,125	-
	<u>46,774</u>	<u>209,261</u>

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視為出售一間聯營公司的收益	-	211
出售無形資產的收益	-	2,444
終止及修訂收購無形資產的收益	-	3,741
終止租賃合約之收益	-	1,3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799)	-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7,665)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	5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496	1,83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	(116)
出售可供出售資產之收益	9,592	-
雜項收入	14	1,067
	<u>2,311</u>	<u>2,887</u>

5. 財務成本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07	858
租賃負債利息	7	270
	<u>114</u>	<u>1,128</u>

6.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267
	<u>-</u>	<u>267</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就兩個年度繳納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任何所得稅。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由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課稅年度開始，合資格公司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之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之溢利將仍按16.5%之稅率繳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資格之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之稅率課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25%（二零二零年：25%）之稅率計提撥備。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應按中國企業所得稅課稅之溢利，因此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頒佈的《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新疆喀什霍爾果斯兩個特殊經濟開發區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通知》，倘公司企業於兩個特定地區於曆年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二一年新近成立，且業務屬《新疆困難地區重點鼓勵發展產業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範圍，則公司企業可於實體開始產生收入的第一年起享有5年免稅優惠。本公司附屬公司霍爾果斯思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霍爾果斯香蕉超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及霍爾果斯東潤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獲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國稅局批准後，自曆年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一年期間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其他司法管轄區的稅項按集團實體營運所在地的現行適用稅率計算。

7. 股息

年內並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且自報告期末起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36,150)</u>	<u>(44,130)</u>
	二零二二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股 (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82,900</u>	<u>420,000</u>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並無任何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於兩個年度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7,815	43,888
減：撥備	(23,032)	(15,069)
	<u>4,783</u>	<u>28,819</u>

本集團與其他客戶之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本集團一般給予其互聯網廣告代理業務客戶不超過60天的平均信貸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管理層會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按客戶界定信貸額度。

按收入確認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	7,038
31至60天	-	7,271
61至90天	-	7,583
91至180天	-	6,927
181至365天	4,783	-
	<u>4,783</u>	<u>28,819</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就估計不可收回的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約23,03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15,069,000港元)。

10.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	7,907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以內	-	-
31至60天	-	-
61至90天	-	-
超過90天	-	7,907
	<u>-</u>	<u>7,907</u>
	<u>-</u>	<u>7,907</u>

1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u>4,000,000</u>	<u>4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420,000	4,200
根據股份認購發行普通股	<u>68,000</u>	<u>680</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488,000</u>	<u>4,880</u>

12.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	<u>-</u>	<u>13,931</u>

13.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14.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認購人」）訂立兩份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84,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認購價為每股0.25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一日，本公司與甘曉華先生（「認購人B」）訂立第二份補充協議，據此，訂約雙方同意（其中包括）將認購股份數目由32,000,000股減少至16,000,000股。認購協議已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完成，且68,000,000股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人。

估計發行股份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為17,000,000港元及約16,955,000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用於本集團業務之未來發展。每股股份之淨價約為0.25港元。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用途詳情：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千港元	股份認購 所得墊付 款項分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結餘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發行68,000,000股股份 未來業務發展，包括但不限 於數據中心及其他潛在 業務發展	10,000	10,000	10,000	0
償還借款	6,000	6,000	6,000	0
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955	955	955	0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一年：零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簡介

本集團為一間綜合集團，於年內主要從事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和數字資產業務。

業務回顧

本集團及下屬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包括為其客戶提供遊戲推廣、大數據支援、整合營銷方案、當地語系化支持等服務。二零二一下半年，集團依托自身在數字資產業務領域擁有專業知識的團隊，拓展海外加密貨幣業務。

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萬星網絡傳媒有限公司(「萬星網絡」)發展海外互聯網廣告市場，萬星網絡通過全球主流網絡平台Facebook、Google等為其客戶提供覆蓋全球的廣告投放服務，包括為其客戶提供遊戲推廣、大數據支援、整合營銷方案、當地語系化支持、穩定賬號等服務本集團繼續抓住互聯網飛速發展的機會，調整對互聯網廣告業務的投資力度，努力拓展互聯網收入來源。

數字資產業務

公司在數字資產業務領域擁有專業的管理層及團隊，具備對加密貨幣礦機設備的構造、質量、運營等的專業運營和專業知識，掌握市場供求信息。公司管理層密切關注數字貨幣價格的走勢及波動，並結合競爭者的情況制定合理且有競爭的價格。

自二零二一年底至今，新一輪新冠疫情在中國大陸持續蔓延，中國政府對疫情管控實施的疫情精準防控措施，使集團在中國的業務活動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響。尤其是二零二二年三月至六月，集團總部上海地區因新冠疫情實施封城，城市內部交通及城市間物流全部停運，業務運營受到較大影響。

期內本集團共實現約46.8百萬港元的營業收入，其中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收入實現39.7百萬港元，報告期內挖礦業務和托管業務產生的數字資產業務收入實現7.1百萬港元。

展望

本集團經營之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業務仍如常發展，集團及附屬全資公司將繼續拓展海外互聯網廣告市場，並結合中國大陸新農村，新零售、新消費等數位化賦能實體產業的機遇，集團廣告服務計畫將新增以下業務，包括：線下移動設備廣告、數位化智能終端廣告、線下螢幕廣告、O2O平台廣告、APP廣告，通過以上廣告業務服務更多的供應商和政府單位，增加廣告受眾群體，同時延伸農產品和其他消費品的銷售業務。

集團於2021下半年逐步由單一的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業務逐步拓展數字資產業務領域。數字資產領域未來的發展空間及前景較大，集團將利用目前的競爭優勢，依託專業的技術、運營、市場團隊，繼續增加全球超算中心的投資建設，搭建算力生態體系，為全球客戶提供超算服務器的專業託管以及雲算力租售與雲存儲服務。未來集團除繼續投入加密貨幣服務器的採購以外，將努力拓展超算服務器的全球貿易與管道。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求潛在業務機遇，拓展新的客戶、業務與收入來源，以期為股東帶來更高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指提供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及數字資產業務所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收入約46.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09.3百萬港元下跌約77.7%。

銷售成本及毛利

銷售成本主要指年內提供互聯網廣告代理服務及數字資產業務產生之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45百萬港元。銷售成本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下跌約76.8%。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3.9%，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7.5%低3.6%，主要由於互聯網廣告代理業務客戶縮減廣告預算，本集團在提供優質服務的同時，相應降低價格及初期提供數字資產業務運營成本的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指與我們業務相關的雜項收入或(虧損)，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出售可供出售資產處置收益以及出售部分固定資產虧損。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為淨收益約2.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則為淨收益約2.9百萬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薪金費用。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約0.4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就互聯網廣告代理業務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及互聯網廣告代理業務實施人員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開支、租金、折舊、營運費用以及其他辦公室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4.1百萬港元較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約27.1百萬港元，降幅約為1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較低行政開支，乃主要由於人員成本的減少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減少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二零二一財年的1.1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二財年的0.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減少所致。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指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按16.5%稅率繳納的香港利得稅及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按25%稅率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於霍爾果斯市經濟開發區註冊成立，主營業務屬於當地政府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可享受五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的稅收優惠政策。

年內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錄得年內虧損約36百萬港元及44.1百萬港元。

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求更有效控制成本及盡量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的財資活動均為集中管理，而現金一般會存放於香港和中國內地的銀行。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的資金維持於穩建的財務資源水平。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入流動資產淨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約為19.9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4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與供應商支付結算期限延長所致。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尚未償還借貸9.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10.2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並以固定利率計息。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按本集團債務總額除以本集團權益總額計算)監控資本。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對權益比率(按計息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約為8%(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7.7%)。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需求無季節性，本集團亦無承擔借貸融資。

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面臨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等市場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旨在將該等風險對其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現金一般會存放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銀行，並主要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港元根據香港政府現行的政策與美元掛鈎。

由於本集團中國內地的買賣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香港和海外的買賣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本集團的營運及呈報貨幣)及美元(與港元掛鈎)計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的影響甚微，而外匯匯率變動於報告期間對日常營運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由於現行利率處於相對較低水平，故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對沖合約或任何其他利率相關衍生金融工具。然而，本集團繼續密切監察其所面對的相關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已抵押銀行存款擔保本集團之銀行融資(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零)。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承擔為13.9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風險管理及不確定因素

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對於本集團有效運營而言屬必要。本集團管理層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本集團所面臨的主要風險，並就不確定因素作出估計；參與制定適當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措施，以持續監控有關風險及評估有關估計的適當性。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二零二二財年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8名(二零二一年：48名)僱員。二零二二財年之總員工成本約為5.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一財年之總員工成本為7.3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定義見下文)參考僱員的責任、職責、經驗及能力制定。相同政策亦適用於董事。除薪金及有關本集團表現之酌情花紅外，僱員福利亦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董事酬金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

本集團僱員及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可獲授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不時授出之購股權，作為對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鼓勵及獎勵。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各種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術技能及僱員責任相關的知識。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質素監控標準及工作安全標準方面的培訓以提高彼等的安全意識。

香港僱員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加入強制性公積金。本集團按月作出供款，供款額為根據相關規定(如適用)所訂明之僱員月收入之5%，每月最高供款額為1,500港元。

根據中國有關當局規例，中國僱員須加入有關政府退休福利計劃(「計劃」)，而本集團須向計劃作出供款，以支付合資格僱員之退休福利。向計劃作出之供款乃根據中國之規定所訂明之適用薪金成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中國有關當局對應付退休僱員的全部退休金責任負責。本集團有關計劃之唯一責任乃持續支付計劃的規定供款。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過往並無經歷任何影響其營運的罷工、停工或重大勞資糾紛，本集團在聘用及挽留合資格員工方面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與其僱員維持良好工作關係。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財年，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本集團存在或可能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財年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及買賣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所載規定標準(「標準守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就彼等是否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規定標準作出具體查詢。

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版本)所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有效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守則條文。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生效之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新企業管治守則(「新企業管治守則」)項下之規定將適用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披露之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	偏離情況	就偏離情況已闡明之原因
A.2.1 (重列為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	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主席兼執行董事朱勇軍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生效。	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令本公司能及時作出及執行決策，因而高效及有效地實現本公司目標，以應對多變之環境。因應本集團不斷發展的需要，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並將於適當時候考慮將兩個角色分開。
A.2.7 (重列為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7條)	主席應最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	由於爆發Covid-19，主席未能最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現場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透過不同電子途徑個別向主席交流意見。
C.1.2 (重列為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1.2條)	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整個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GEM上市規則第5.01條及第十七章所規定的職責。	由於爆發Covid-19期間中國若干城市封鎖，管理層無法每月向董事提供本公司的更新財務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仍由本公司管理層不時經電郵、微信或電話告知有關本公司的表現及未來業務計劃的最新資訊。

守則條文	偏離情況	就偏離情況已闡明之原因
C.2.1 (重列為新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D.2.1條)	董事會應持續監管發行人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至少每年檢討一次發行人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並在其企業管治報告中向股東匯報已完成有關檢討。該檢討應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	於期內，本公司未能於本集團內設立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即有關合規事宜的內部監控存在缺陷。 本公司已委聘外部顧問，以對董事會協定的領域檢討其若干現有內部監控措施及提供改善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建議。 管理層已按外部顧問建議採取措施設立及改進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陳策先生(主席)、江穎女士及朱敏麗女士，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於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供批准前，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自二零二一年底至今，新一輪新冠疫情在中國大陸持續蔓延，中國政府對疫情管控實施的嚴格疫情防控措施，使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活動以及審計工作都受到了重大不利的影響。本集團在國內各地附屬公司相繼多次被限制流動，對本集團業務推進以及審計配合工作造成巨大障礙，直至七月本公司財務團隊才逐步有序恢復開展與中正天恆的審計工作。本公告所載全年業績僅基於董事會參考現時可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而尚未按照GEM上市規則的要求取得中正天恆同意。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在審核流程完成後，本公司將發佈經審核業績公告。

重大不確定性及未完成審核程序

由於新冠病毒疫情爆發、中國政府實施出行限制及檢疫政策，核數師無法與客戶進行會談及取得中國客戶、供應商及銀行的若干結餘確認。

新冠病毒疫情爆發亦導致編製中國若干資產的減值評估出現延遲。核數師尚未完成審核本集團若干資產的減值評估，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該等資產的減值評估涉及使用重大管理判斷及估計。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將須待上述審核程序完成後落實。

另行刊發公告

於審核流程完成後，本公司將就本公司核數師同意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審核業績以及與本公告所載未經審核全年業績相比的重大差異(如有)而另行刊發公告。本公司預期審核流程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日或之前完成。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全年業績的財務資料未經核數師審核及同意，並可予調整(如有)。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刊發年報

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的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報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或之前向本公司股東寄發，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萬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勇軍

香港，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勇軍先生、甘曉華先生及田園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策先生、江穎女士及朱敏麗女士。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最少一連七天在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millionstars.hk>登載。